

# 2023年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应急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关于防止未成年人溺水职责分工。文教卫中心负责落实安全教育作为学生必修课程，通过集中讲座、案例警示、应急演练、专题活动等形式，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切实增强学生安全意识。在暑假、寒假前，组织学校通过发放《致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签订安全承诺书等形式，提醒、督促学生家长履行监护责任。督促学校通过定期组织家长会、座谈、入户走访、发送安全提醒等形式，加强对中小学生家长，特别是留守儿童监护人的安全教育，提高监护人的监护意识。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加强对各类自然保护地、国有林场等单位进行安全隐患排查、防范和治理，建立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风险等级明确，责任主体明确。加强对具有水体景观的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矿山采坑及地面沉陷积水区进行重点排查治理，在湿地公园重点水域及水体景观区、采坑和地面塌陷积水区等水源危险区域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在人员易达区设立安全隔离带和防护栏(网、墙)，摆放救生圈、绳索、竹竿等急救生物品。督促矿山企业及时恢复矿山地质环境，消除安全隐患。农业农村中心负责加强对农田在建项目检查排查，重点加强项目内小水池、小水窖、小塘坝、灌溉机井、输水管道、引水堰闸等区域安全防护情况的检查。在工程建设完成后，指导建设单位及时办理农田水利工程产权移交手续，配合水利部门落实管护主体和防溺水安全管理责任。建设局负责加强监督检查，督促有关单位对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重点水域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并加大巡查力度。应急管理中心负责配合做好涉及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事故引发的中小学生溺水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发挥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的综合协调作用，完成工委、管委会部署的未成年防溺水工作。各园区、镇办负责落实防止未成年人溺水属地管理责任。

2. 关于散装汽油购销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公安分局负责加强汽油公共安

全管理，指导加油站点加强安全防范，依法查处在加油站寻衅滋事、扰乱经营秩序、侵害公民人身财产安全等案件，严厉打击利用散装购买汽油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负责加油站散装汽油销售实名登记工作。经发局负责严格市场准入，强化行业监督管理，督促成品油零售企业依法依规从事成品油零售经营，维护市场正常秩序。市场监管局负责受省、市市场监管局委托负责车用汽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和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应急管理中心负责执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制度，加强对汽油加油站的安全监管，依法查处有关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严防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3. 关于矿井关闭监管。经发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环保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应急管理中心、环保局应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环保局、应急管理中心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区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各园区、镇办负责落实矿井关闭工作属地管理责任。

4. 关于城市建设统计职责分工。建设局负责牵头组织城市建设统计年报编制工作，含供水、节水、燃气、供热、道桥、排水和污水处理、防洪、园林绿化、市容环卫、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公共停车场、历史建筑、文化街区、避难场所、城市地下管线运营等方面。负责全区城市供水、节水统计工作。综合执法局负责市政道路、桥梁、排水和污水处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卫、城市照明、公共停车场等管理方面的统计工作。公安分局负责提供全区相关人口数据。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提供全区建成区面积、城市规划建设用地面积、城市现状建设用地面积等数据。应急管理中心负责全区城市避

难场所的统计工作。

5. 关于国省道建设工程竣（交）工验收职责分工。建设局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参加项目法人组织的交工验收。交警大队、应急管理中心参加竣（交）工验收。

6. 关于港区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建设局负责港区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区域分工：码头区域内的危险化学品、港区内仅与危险化学品码头相连的储罐部分、在港区陆上专门为港口企业的装卸设备和非营运车辆服务的加油站，由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安全监管；港区内从事危险化学品码头装卸作业，以及在港区内用于危险化学品仓储经营的仓储设施，由交通运输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实施相关许可；新建、改建、扩建储存、装卸危险化学品的港口建设项目，由交通运输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应急管理中心负责在港区内生产和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装置及相连储罐、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含专门从事仓储经营）企业的储罐等仓储设施、在港区陆上为社会车辆服务的加油站，由应急管理部门负责安全监管；港区内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经营（含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的港口经营人从事危险化学品销售经营的）企业，由应急管理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实施安全生产许可。

7. 关于成品油监管职责分工。经济发展局负责高新区成品油监管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牵头制定高新区加油站发展布局规划，严格落实新建、迁建加油站网点规划确认、验收、备案手续；做好油品供应保障，牵头地炼企业油品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规范企业经营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科工信局负责牵头组织地炼产能整合和转型升级工作，配合经发局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公安分局负责依法查办成品油违法犯罪案件；运用专业技术手段全天候开展网上巡查，对重点区域进行日常巡查，实施动态

管控；在坚持自办案件的同时，依法办理其他行政执法部门移交的违法犯罪案件；充分发挥打击职能，全力侦办大案要案。交警大队负责与建设局、应急管理中心、环保局督促企业加强成品油装卸、运输、储存、使用及污染物排放监管。群工部负责行政复议、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受理行政复议案件，纠正成品油监管过程的行政违法行为；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建议将成品油质量监管工作纳入有关立法内容。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配合建设局、应急管理中心抓好省、市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有关监管制度规范出台后的贯彻落实。环保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配合建设局、应急管理中心抓好省、市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有关监管制度规范出台后的贯彻落实；负责与建设局、交警大队、应急管理中心督促企业加强成品油装卸、运输、储存、使用及污染物排放监管。建设局负责配合应急管理中心抓好省、市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有关监管制度规范出台后的贯彻落实。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与应急管理中心会同环保局、自然资源规划分局抓好省、市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有关监管制度规范出台后的贯彻落实；负责与交警大队、应急管理中心、环保局督促企业加强成品油装卸、运输、储存、使用及污染物排放监管。应急管理中心负责成品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做好成品油生产、经营单位成品油升级改造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和安全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工作，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完善安全生产手续，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与建设局会同环保局、自然资源规划分局抓好省、市自备油罐及装置（设施）有关监管制度规范出台后的贯彻落实；负责与建设局、交警大队、环保局督促企业加强成品油装卸、运输、储存、使用及污染物排放监管。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生产、流

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税务局负责税收监管。加强成品油税收日常监管，定期开展成品油生产、经营企业税收专项检查；严厉查处偷逃税及骗取退税的违法行为。

8. 关于防汛抗旱职责分工。应急管理中心承担区防指日常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全区防汛抗旱防台风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预案演练。组织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和台风防御工作，指导监督险坝处置应急方案的制定和实施。协助工委、管委会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汛情、险情的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协调水旱灾害防治工作。及时将上级发布的天气预报、台风预报及雨情信息等气象信息，提供给区防指成员单位。建设局负责区水利工程防汛抗旱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重要水利工程调度、推进和监管等。当预报发生大洪水或突发险情时，组织区防指防洪会商。负责提供水文信息，负责洪水预测预报工作，及时提供雨情信息。综合执法局负责区城市防汛抗旱办公室工作。指导、监督城市排水防涝工程设施的安全运行管理，负责指导城市防汛排涝规划的制定和监督实施。组织城市建成区防洪排涝工作。组织城市排水防涝行业应急预案编制、演练、物料储备、队伍组织及其他相关工作。经发局根据相关规划争取中央预算内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参与编制防汛设施、重点工程除险加固规划。文教卫中心负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度汛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学校编制防汛应急预案并开展预案演练。遇重大灾情时，指导灾区学校师生转移，开展临时性抢险自救和灾后恢复等相关工作。科工信局负责指导全区民

爆企业的防汛工作。公安分局负责维护防汛抢险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秩序。依法打击造谣惑众和盗窃、哄抢防汛物料及破坏水利、水文、通信设施的违法犯罪活动。遇特大洪水等紧急情况，协助当地组织群众撤离和转移，保护国家财产和群众生命安全。交警大队负责确保防汛抢险、救灾物资运输车辆畅通无阻。财金局负责安排和拨付防汛经费，及时安排和拨付险工隐患处理、抢险救灾、水毁修复等经费。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做好林区防汛及国有林场的救灾、生产恢复工作，协助组织清除河道行洪区内的阻水林木。建设局负责指导做好房屋建筑、市政园林工程、燃气和供热工程的防汛安全工作，按规定实施所管理工地停工停产。负责所辖公路交通设施的防洪安全，确保道路畅通。保障优先运送防汛防台风人员和物资、设备等，为紧急抢险和撤离人员及时组织提供所需车辆、船舶等运输工具。指导公路（桥梁）涉水、涉河在建工程安全度汛工作，在紧急情况下责成项目业主（建设单位）清除阻碍行洪设施。农业农村中心负责全区农业洪涝旱灾等情况调度统计。负责组织落实灾后农业生产自救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抗洪抢险和救灾工作所需农业机具。文教卫中心负责健全完善旅游景区的防汛安全制度、应急预案，并开展培训和演练。及时向旅游景区提供防汛防台风信息和安全提示信息。强降雨或台风过境期，按照有关规定，指导、督促景区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供电中心负责所辖电力设施的安全运行，保障防汛抢险、排涝、救灾的电力供应。中国联通淄博高新区分公司、淄博移动通信高新区分公司、中国电信淄博高新区分公司：负责通信设施的防洪安全，确保防汛通信畅通，保障抗洪抢险应急通信手段的畅通，通过手机短信等形式，及时发布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消防救援大队负责承担防汛抢险应急救援任务。各园区、镇办负责落实防汛抗旱工作属地管理责

任。

9.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职责分工。应急管理中心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进行监督检查，依据许可权限做好相关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登记的监督管理工作。环保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公安分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的工作。交警大队负责审查核发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建设局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的许可以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负责全区城镇天然气管道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镇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督促城镇天然气管道企业履行管道保护主体责任，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管道运行安全。市场监管局负责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受省、市市场监管局委托负责核发纳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目录和相关实施细则明确规定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现场制作的大型储罐，在生产工艺装置中用于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加工操作的中间罐体、反应罐体）生产企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核发内资企业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的营业执照；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核发内资企业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营业执照。经发局负责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

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督促石油天然气管道企业履行管道保护主体责任，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管道运行安全。

10.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职责分工。应急管理中心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照权限作出决定，承担重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工委、管委会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指导地震灾害预防及救援，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自然资源规划分局、建设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地）火险、火灾信息。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和草原（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以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开展森林和草原（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地）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建设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

调度工作。必要时，自然资源规划分局、建设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应急管理中心，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各园区、镇办负责落实自然灾害防救工作属地管理责任。

11. 关于区级救灾物资管理职责分工。应急管理中心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经发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经发局负责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按权限组织实施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12. 关于采空区治理问题职责分工。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历史形成的采空区，由自然资源规划分局牵头，联合各园区、镇办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治理方案。应急管理中心负责目前正在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形成的采空区，由应急管理中心牵头，督促各园区、镇办和矿山企业制定并落实治理方案。

13. 关于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职责分工。综合执法局负责研究制定并督促沿线各园区、镇办有关部门治理铁路沿线环境相关工作；督促推动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落实；负责督导落实铁路栅栏（或隔离网）外的环境卫生治理、老旧建筑整修、广告牌匾规范、固体废弃物整治、裸露土地整治等工作；协调解决铁路沿线环境重大问题。科工信局负责组织开展铁路沿线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安全隐患问题的综合整治。公安分局负责组织路地公安机关依法维护铁路沿线治安秩序；严厉打击危害铁路运输安全行为；适时组织开展涉路突出治安问题的综合治理。财金局负责区级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治理经费保障工作。自然资源规划分局负责组织开展铁路沿线高大树木、非法采矿等行为的综合治理；依法维护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用地秩序；指导铁路沿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环保局负责组织开展电气化铁路沿线附近企

业的超标排放粉尘、污水超标排放、烟尘及腐蚀性气体等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监管，对于沿线冒黑烟企业和工业异味污染严重企业，一律实施限产或停产治理；负责加强铁路沿线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实现达标排放。建设局负责沿线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做好建筑工地彩钢瓦房、防尘网等易刮落物清理、加固、压实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和铁路线路路堑上的交通运输部门权属的公路、跨越铁路线路的公路桥梁的安全防护风险管控和隐患问题的综合整治；协助铁路运输企业做好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铁路沿线河道非法采砂、违法抽取地下水等隐患问题的综合治理。农业农村中心负责组织开展铁路沿线农业生产、养殖等隐患问题的综合治理，指导农民开展农用大棚薄膜、反光膜回收。应急管理中心负责牵头组织开展铁路沿线危险化学品企业的综合治理；参与相关铁路交通安全事故调查。各园区、镇办负责落实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属地管理责任。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单位。

纳入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4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5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960.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162.0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1,162.34</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
	30			61	
<b>总计</b>	<b>31</b>	<b>1,163.46</b>	<b>总计</b>	<b>62</b>	<b>1,163.46</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62.02	1,16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	7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	7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95	6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9	2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9	2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59	2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60.22	96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60.22	96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06.19	70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3	20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62.34	887.72	274.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	74.6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	74.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95	61.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	12.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9	0.00	20.5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59	0.00	20.59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59	0.00	20.5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60.54	706.51	254.03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60.54	706.51	254.03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06.51	706.51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3	0.00	208.03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46.00	0.00	46.00	0.00	0.00	0.00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5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65	74.6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30	41.3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59	0.00	20.5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26	65.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60.54	960.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2.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2.34	1,141.75	20.5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2	1.1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3.46	总计	64	1,163.46	1,142.88	20.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41.75	887.72	25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	74.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	74.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95	61.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0	12.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0	41.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6	65.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6	65.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6	65.2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60.54	706.51	254.0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60.54	706.51	254.03
2240101	行政运行	706.51	706.51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3	0.00	208.03
2240106	安全监管	46.00	0.00	4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59	20.59	0.00	20.5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59	20.59	0.00	20.5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59	20.59	0.00	20.59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20.59	20.59	0.00	20.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7	0.00	0.54	0.00	0.54	0.33	0.87	0.00	0.54	0.00	0.54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63.4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1,194.65万元，下降50.66%。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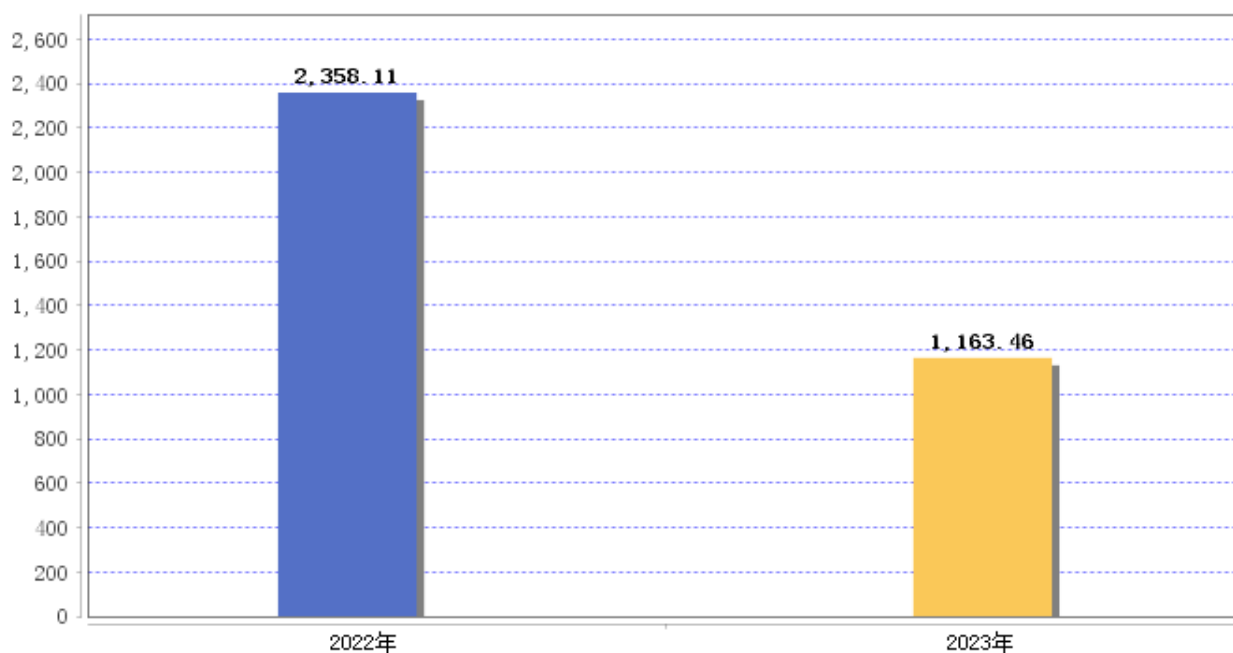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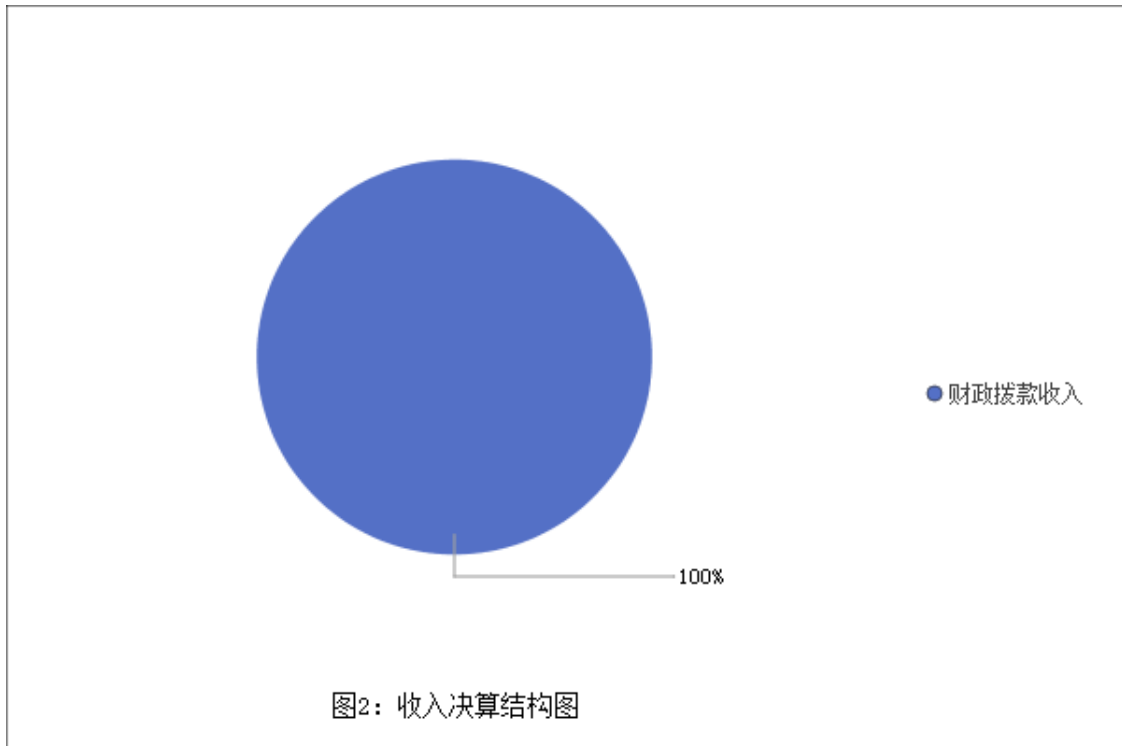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162.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2.0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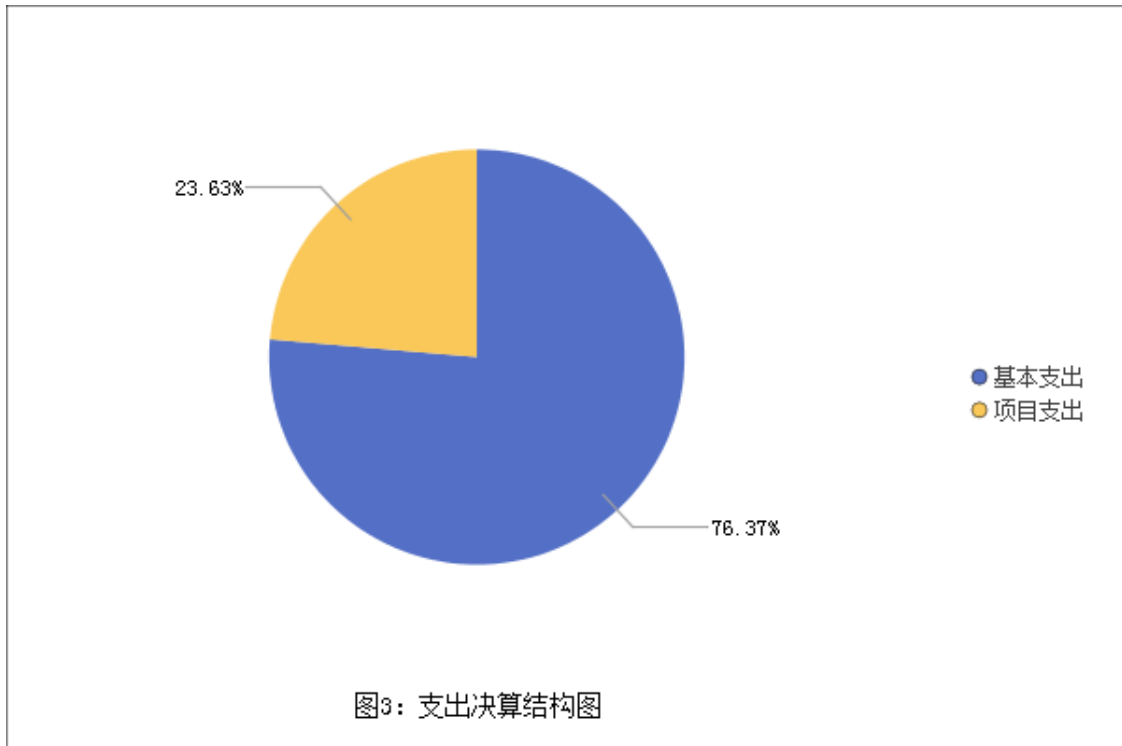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162.0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194.67万元，下降50.69%。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16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7.72万元，占76.37%；项目支出274.62万元，占23.63%。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87.7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24.07万元，下降12.26%。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2、项目支出274.6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070.26万元，下降79.58%。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63.46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1,194.65万元，下降50.66%。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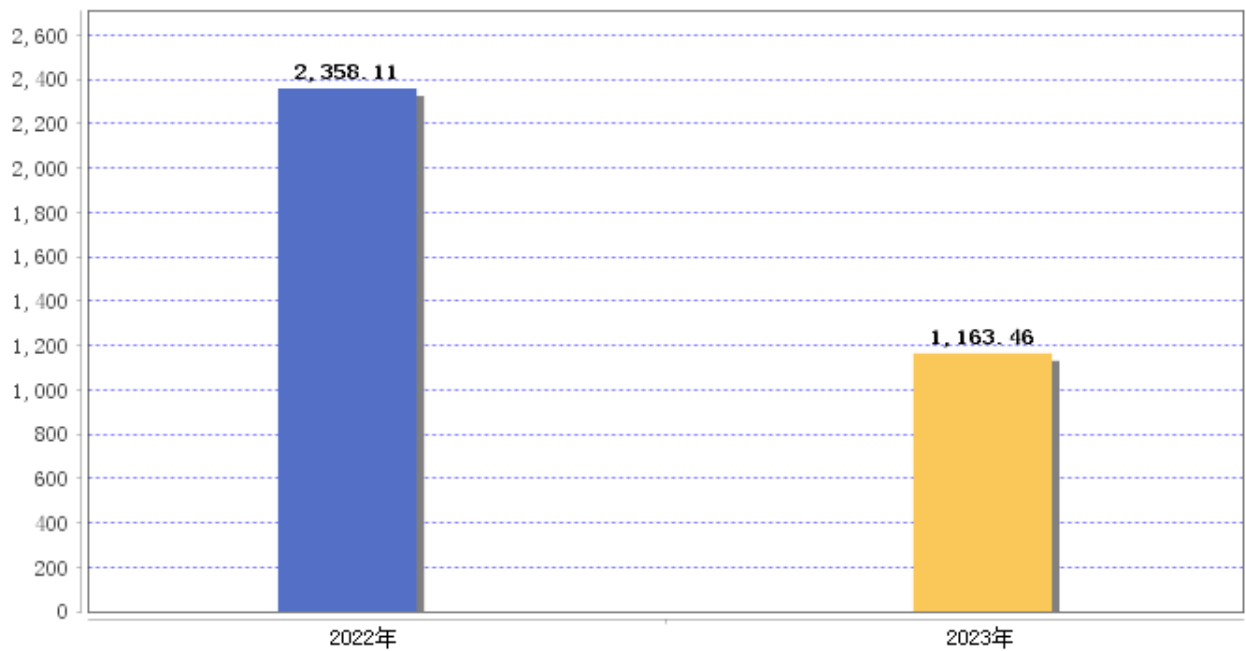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1.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14.91万元，下降51.55%。主要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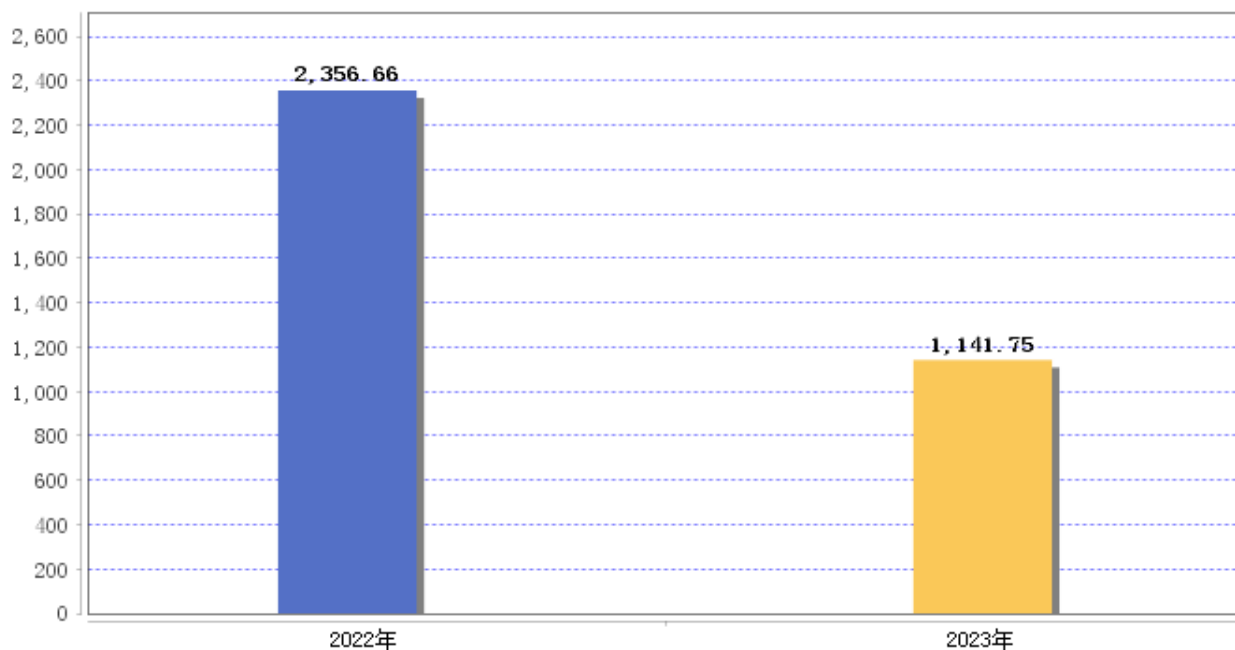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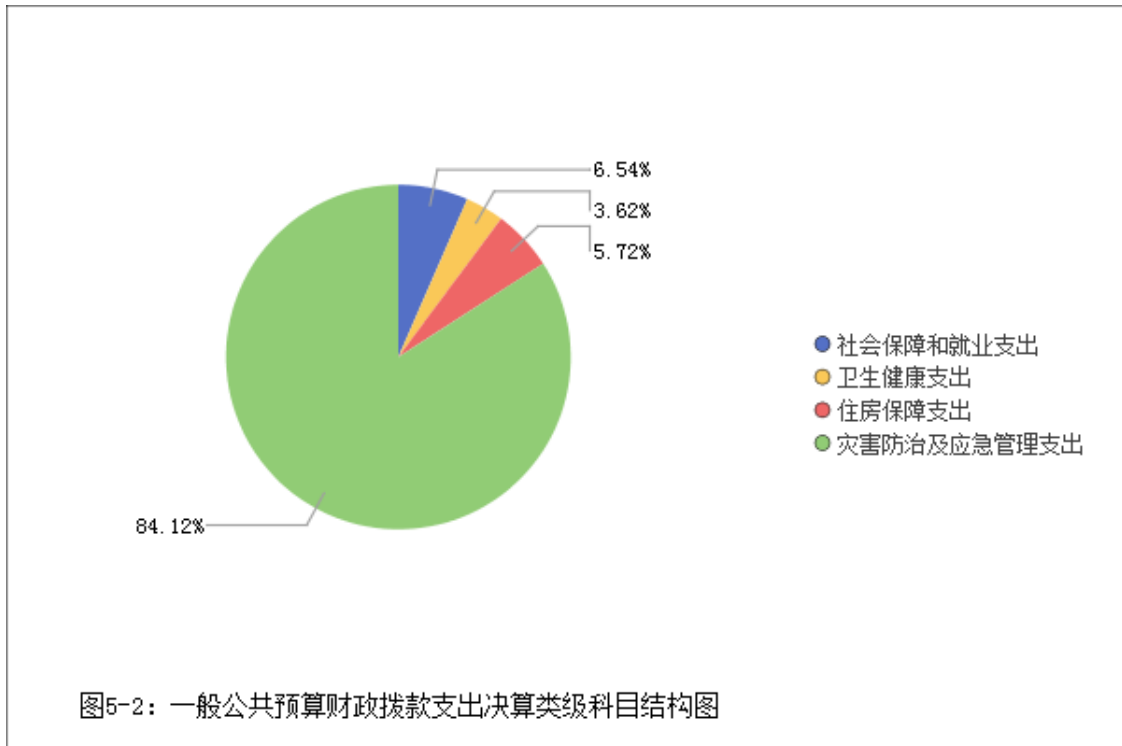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1.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4.65万元，占6.5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1.3万元，占3.6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5.26万元，占5.7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960.54万元，占84.1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05.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4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51.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调剂。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8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154.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0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8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87.7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61.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26.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0.59万元，本年支出20.5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5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33万元，主要用于餐饮，共计接待1批次、3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4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33万元，下降14.05%，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部分款项还未支付。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7.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3%。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执法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

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273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费用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土地开发等方面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用于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用于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主要用于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3 年度高新区应急管理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生产考核及民生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80	完成预期指标
3	应急中心项目经费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100	完成预期指标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中心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应急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		35806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737.2	737.2	112.74	10	15.29%	1.53	
	其中：当 年财政拨款	737.2	737.2	112.74	-		-	
	上 年结转资 金	0	0	0	-		-	
	其 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 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高新区应急管理中心基本项目运转			通过开展租赁执法用车、保障移动终端正常运行等工作，提升了高新区应对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救援和处置能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 标 (1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应急中心项目经费	≤737.2 万元	112.74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执法用车租赁数量	≥3 辆	3 辆	10	10	
		24 小时值班天数	=365 天	365 天	10	10	
		移动终端运行数量	≥90 个	90 个	5	5	
	质量指标	租赁车辆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新区应对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救援和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保障生产安全、维护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及社会稳定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网格员满意度	≥90%	90%	5	5	
<b>总分</b>						<b>91.53</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产考核及民生			主管部门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358063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3	473	20.59	10	4.35%	4.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3	473	20.59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高新区民生保险发放及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奖励发放，持续提高群众抗灾能力水平及全区安全管理水平			民生保险及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奖励均已发放，提高了群众抗灾害能力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生产考核资金	≤473万元	20.5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家数	≥10家	0家	5	0	按照当年财力安排压缩了支出、积极对接财金局拨款
奖励企业负责人人数			≥10人	0人	5	0	按照当年财力安排压缩了支出、积极	

							对接财金局 拨款
	质量指标	民生保险入保质量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 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群众抗灾害能力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满意度 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入保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企业满意度	≥90%	90%	5	5	
<b>总分</b>						<b>84.35</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